

河北广播电视大学文件

冀电大校字〔2020〕14号

河北广播电视大学 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电大，省校各部门：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省委、省政府、省教育厅有关通知要求，根据国家开放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视频会议精神和有关工作安排，切实做好我省电大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现就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坚决落实一级响应。各级电大要从增强

“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出发，认真学习领会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决策部署，统一思想、统一行动，充分认识疫情防控的复杂性、严峻性，切实增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始终将系统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严格落实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各项要求，加强统筹调度，健全联防联控、群防群治、协同高效的工作机制。

二、强化政治责任，切实发挥党组织和党员作用。各级电大党组织要坚定站在疫情防控第一线，统一行动，加强对疫情防控工作的组织领导、协调联动。各级党员干部要率先垂范，发挥“头雁”作用，积极投入各项防控工作中，用实际行动践行初心使命、体现责任担当。全系统共产党员要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头践行疫情防控措施和要求，主动配合追踪排查，积极提供有效信息，发现情况及时报告，弘扬正能量，做好各项服务群众工作。

三、强化防范意识，切实做到科学预防。各级电大和合作办学单位要密切关注防控形势，提醒师生不前往人群密集场所，确需前往务必采取防护措施，不聚餐，不聚会，不组织和参加聚集性活动；不外出探亲访友或旅行，不到疫情地区；不接触和食用野生动物，最大限度地避免接触病毒；避免与从疫情地区回来人员接触；保持良好卫生习惯，勤洗手，常通风；注意规律饮食，加强体育锻炼，增强身体素质；外出时要佩戴口罩，降低感染风险。

四、科学认识疫情，理性传递声音。要通过政府官方主流媒

体和权威机构了解疫情信息，学习健康防病知识，正确对待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传播权威渠道信息和科普知识，开展正能量信息推送。不传播非官方渠道发布的疫情相关信息，不恶意评论、不以谣传谣，自觉抵制各类网络平台上的不科学、不文明言论，并积极向举报造谣言论和违规违纪行为。

五、积极主动配合，服从管理安排。保持个人通讯畅通，学生加强与班主任沟通联系，教职员工及时关注学校信息。根据上级、当地政府和学校防控工作要求，如实做好信息报告工作。如发现疑似症状，应及时就医诊治。如被疾控部门告知须接受治疗或者隔离，请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排查、隔离和诊治，杜绝带病出行、聚会，出现异常情况第一时间报告所属学校和相关单位。

六、加强疫情防控，依托网络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开放大学体系是互联网+大学优势，根据疫情防护工作需要，基于网络创新开展教育教学工作，做好开学相关预案工作，保证正常教学秩序。同时，充分利用网络学习平台、数字化学习资源和移动媒体主动作为，积极服务“停课不停学”，服务社会大众居家防护和多样化学习需求。

成人高等教育招生、教学及考试等工作安排根据疫情发展情况另行通知。

网络教育要根据各合作高校要求规范招生，充分发挥网络技术手段，利用二维码扫码报名，在线完成提交入学资料、入学测试和录取工作。

开放教育招生、教学及考试等工作做以下调整 and 安排。

(一) 招生工作

1. 开放教育招生系统开启时间推迟到 2 月 10 日启动，寒假前已确定的生源通过网上进行系统填报。

2. 加强互联网招生宣传，严格控制线下宣传，做好防疫工作。

3. 有条件的地市应通过网上报名的方式，在线提供学生个人资料，完成审核和测试。

4. 鉴于突发疫情的实际情况，本学期将根据疫情发展采取多批次录取方式，具体办法另行通知。

5. 招生收费工作尽量避免面对面收取，可采取微信转账等多种方式。

(二) 教学工作

1. 全面做好网上教学工作，切实保障学生学有所教。

2. 充分发挥网络教学团队的作用，课程网络教学核心团队和教学实施团队教师要引导学生网上自主学习，做好学习支持服务工作。

3. 课程网络教学核心团队和教学实施团队要做好课程模块化设计和网上形成性考核，方便学生便捷、有效的学习。所有课程必修统设课的形成性考核作业均通过网上发布，非统设课程形成性考核也将通过网络形式发布实施。

4. 国开已有上线网络课程正常开展，新建 300 门统设必修课的基础版网络课程也将于 3 月 20 日前上线。所有网络课程同时

将在国开 APP 上线,各级电大教学部门可引导学生通过移动端学习。

5. 充分利用云教室开展多终端移动教学,组织教师做好教学安排。国开午间直播已安排按正常时间开展,同时为减少学生面授聚集,将增加云教室直播辅导课程。各市、县电大应充分发挥国开援建的云教室和自建的云教室功能积极开展直播辅导课程,保证学生在家通过多终端学习需求。

6. 保证在籍学生准时开学基于网上学习,新生的教学请各地依据实际情况安排。

7. 已安排部署的教学工作正常进行,其他工作将在近期另行通知。

(三) 考试工作

1. 鉴于疫情的不确定性,考试工作安排另行通知。

2. 各市校上报 2019 年秋季学期期末考试成绩数据的截止时间推迟至 3 月 31 日。

(四) 毕业发证工作

1. 各市、县电大已申报毕业审核的学生毕业证书已全部制作完成,寒假前已发放各校,学生自 1 月 20 日起可在学信网查询。未申报的按正常安排申报。

2. 2020 年春季毕业并取得学士学位的学生,均可在学位网查询。目前已发放部分学位证书,未发放的将根据各市、县级电大要求及时发放。

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各级电大要坚决落实好中央

和省委疫情防控工作的各项部署要求，及时分析研判，做好开学师生返校后疫情防控工作预案，各尽其责，各守其位，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齐心协力，共克时艰，坚决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

